

资本市场双向开放再落一子 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续深化

■本报记者 吴晓璐

资本市场双向开放又有新动作。8月12日,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证监会发布《联合公告》,启动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工作。优化后内地和香港的共同交易日均可开通沪深港通交易。

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的专家表示,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后,增加了两地投资者可交易天数,降低持股风险,有利于保护投资者权益,提升两地市场活跃度和交易量,深化两地资本市场的互联互通,同时也将扩大跨境人民币资金双向流通渠道,助推香港成为更具深度的国际金融中心。

提升交易连续性 降低持股风险

沪深港通开通以来,交易日日趋活跃,交易量显著增长。Wind数据显示,截至8月12日,今年以来,沪深港通成交额已达14.54万亿元,开通以来累计成交额达82.37万亿元,累计1.7万亿元净流入A股;今年以来,港股通成交额已达3.56万亿元,开通以来累计成交额达24.08万亿元,累计2.07万亿元净流入港股。

因内地和香港假期安排差异,以及结算周期不同,使得南向、北向交易每年都有部分交易日无法同步参与对应的市场。如果节假日前市场波动幅度较大,交易日关闭可能使投资者错失交易机会。

近年来,沪深港通交易量逐步增加,已成为影响两地市场运行的重要力量,各方对于增加沪深港通交易日的呼声日益增多,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国际投行、境外指数公司等多次提出相关诉求。”汇丰

中国证券服务部总监钟咏苓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据统计,此次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后,A股和港股共同交易日全部开放,港股通和沪深港通可交易天数均增加9天,5天。

国泰君安零售客户部总经理王新宇亦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交易日历优化后直接增加了可交易天数,有利于活跃市场环境,充分发挥市场的价值发现作用;同时,也有助于保障投资者交易的连续性,提升投资者风险管控能力。

国信证券相关负责人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交易日历优化后,沪深港通交易在两地市场共同交易日全部开放,从而增加投资者的投资机会,降低持股风险,更加有利于保护投资者权益,有助于深化两地资本市场的互联互通。

交易和结算机构 需做好业务、技术准备

公募基金是沪深港通中重要的投资者之一。据Wind资讯数据显示,截至8月12日,内地公募基金中,可通过港股通投资港股的权益类基金有4521只,合计规模3.53万亿元。香港公募基金中,532只权益类基金可通过沪深港通投资A股,合计规模919.43亿元。

易方达基金董事总经理、集中交易室总经理倪勇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采取交易日历优化方案后,将大幅减少原本无法同步交易的天数。新增交易日将提供更多的便利,增加了交易机会,降低了潜在的机会成本。

王新宇表示,交易日历优化后,也有助于保障基金产品披露净值的连续性。现有交易日历下,配



置了港股通的基金产品在非港股交易日无法进行净值披露,投资者无法知晓非港股交易日下基金的整体运行情况。

倪勇表示,基金公司需要根据交易所及结算机构业务规则及相关流程的变化,在内部进行相应的技术系统改造,修订内部相关业务流程并制定相应的风控措施;与券商、托管机构做好新增交易日的结算业务安排和技术衔接;在内部系统完成改造后参与全市场联合测试,确保内部技术系统升级后运行平稳;同时做好内部相关岗位人员的业务培训。

证券公司作为结算参与者,国信证券相关负责人表示,证券公司一方面要做好交易结算系统交易日、交收日历的调整,同步调整相应的结算业务流程,支持新增交易日的交易和结算。另一方面要做好市场宣传和投资者教育,确保沪深港通交易所日优化顺利实施。

“交易、结算单位需配合做好业务、技术准备;同时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王新宇表示。

今年以来,资本市场制度型双向开放持续推进,沪深港通机制进一步优化。7月4日,ETF纳入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

“在前期ETF纳入互联互通标的等项推动互联互通机制优化完善的有力举措基础上,此次交易日历优化有利于支持更多的境内外投资者通过沪深港通投资两地市场,扩大跨境人民币资金双向流通渠道,助推香港成为更具深度的国际金融中心。”钟咏苓表示。

钟咏苓进一步表示,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进一步夯实资本市场制度,增加了市场活力,积极回应境外投资者对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期待,有助于让更多的境外投资者了解中国资本市场,进入中国资本市场,乃至深度参与中国资本市场。

港交所行政总裁欧冠升表示,优化沪深港通交易日历安排将进一步提高互联互通下的跨市场投资便利,方便香港及国际投资者投资中国内地市场,同时也为内地投资者提供更多参与港股交易的机会。

财政金融保障力度持续加码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队伍扩容

■本报记者 包兴安

在政策支持下,财政资金、金融信贷等多路资金加速涌入,支持“专精特新”企业成长壮大,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近日,工信部开展的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已完成相关审核。各地陆续公示了通过审核的企业名单,据统计,全国共有4357家企业上榜,超过第三批数量。

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陈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对资本市场以及实体经济的活跃,有着重要促进作用。通过各类资金支持提供融资便利,帮助企业更好发展,能够更好地促进科技驱动型企业成长。

“专精特新”企业 获财政资金支持

近日,多地财政部门下达财政资金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8月12日,陕西省财政厅发布消息,日前,陕西省财政厅下达资金4760万元,对陕西省新认定的238家省级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奖励。据了解,2020年起,陕西省建立了对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每家20万元的奖励制度。截至目前,陕西省财政累计安排奖励资金1.2亿元。

8月11日,河南省财政厅发布消息,近日,河南省财政下达专项资金5701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其中下达资金3400万元,支持16家第三批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发展。8月8日,昆明市财政局发布消息,按照“大力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择优筛选一批有竞争力、成长性好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给予30万元补助”的标准,昆明财政下达中小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资金1200万元,支持40户中小企业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

中国财政学会绩效管理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张依群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专精特新”企业是极具创新活力的中小企业,财政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税费减免、产业扶持等政策优惠,有利于“专精特新”企业有效克服其在初创期规模小、资本缺乏、竞争弱等不足,可以有效帮助企业技术和创意优势迅速资本化、

市场化,极大助力企业补短板实现快速发展,为整个产业、行业转型升级提供新动力。

“财政政策资金支持应通过政府产业引导或股权基金等方式帮助企业增强融资能力和再生空间,促进企业加快技术研发和市场推广。”张依群建议,同时,可以采取对部分“专精特新”特定企业财政贴息方式,减轻企业融资成本负担,提升企业自主决策能力。

特色金融产品 支持“专精特新”企业

金融支持方面,不少金融机构开发新产品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融资服务。8月12日,在江苏省如皋市召开的“智改数转”和“专精特新”金融产品新闻发布会上,如皋农商银行、招商银行、江苏银行等5家银行发布了服务“专精特新”企业专属金融产品,5家银行代表与如皋市委签发了战略合作协议,并向部分企业进行授信。8月4日,邮储银行铜川市分行在铜川市工信局的帮助下成功实现对陕西大秦铝业有限

责任公司(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授信4600万元,并实现成功放款,此笔贷款为铜川金融业对当地制造业发放的单笔最大额度“专精特新”贷款。

巨丰投顾高级投资顾问谢勤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专精特新”企业是我国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迈进的关键力量,引导金融机构面向“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特色金融产品和专项服务,提高“专精特新”企业融资的便利性和可获得性,助力此类企业高质量发展。

谢勤认为,“专精特新”企业大多属于轻资产企业,建议针对不同企业的融资需求,金融机构给予配套的支持政策,做到精准对接。同时,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落到发展实处,督促企业切实发展科技创新,借助金融政策的支持发展专业强项,做强做大做精,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鼓励“专精特新”企业 上市融资

值得注意的是,为更好满足“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股权融资需求,地方也纷纷出台相关政策。8月10日,

广东证监局发布消息,作为落实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挂牌上市融资服务的重要抓手。

近期,广东证监局联合广东省工信厅印发《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股权融资对接专项行动方案》,从多个方面提出更好满足“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股权融资需求的工作要求;近日,重庆市发布《关于加强财政资金联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通知》表示,支持企业资本市场再融资。对在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挂牌的科技型企业,按融资总额的1%给予最高50万元奖励;对已上市企业通过股权融资进行再融资,按融资总额的5%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对开展并购交易的上市企业,按实际交易额的5%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

陈雳表示,多层次资本市场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了精准资金支持。一方面,通过鼓励一些好的企业积极融资上市,可以实现高质量融资;另一方面,对于中国产业链上的一些关键要素发展,也形成积极引导效应,资本市场的科技硬实力也随之同步提高。

年内60家上市公司及相关方被证监会立案调查 未按时披露年报案例增多

■本报记者 邢萌

今年以来,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上市公司及相关方显著增多,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依然为调查重点。8月12日晚,航天动力发布公告称,因公司涉嫌信披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记者据同花顺iFind数据及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综合梳理,截至8月14日,年内共有60家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子公司、董监高等)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中,45家涉嫌信披违法违规,占比75%。其余违法类型较为分散,主要集中在内幕交易、中介机构未勤勉尽责、操纵证券市场等方面。

7家公司未按时披露年报 3家已退市

信息披露是注册制改革的核心,也是近年来证券监管部门的执

法重点。

“上市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说明有初步材料指向上市公司存在违法违规的可能性。”北京市高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张钢表示,一方面,立案调查可能会引发公司股价下跌,如果上市公司涉嫌欺诈发行或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还有可能引发退市风险;另一方面,立案调查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商誉,降低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信心,并对上市公司再融资或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产生影响。

从今年涉及的信披违法违规案例来看,大多数并未披露具体违法事实,但从已公布的情况来看,未按时披露年报成为一大重要类型。相关数据显示,前述45家公司中,7家由于未在法定期限(即4月30日)内披露2021年年报而涉嫌信披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而去年同期此类型的仅有1家。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高培杰律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今年

上市公司未按时披露年报现象明显增多,证监会加强对未按时披露年报类上市公司监管,进一步说明“未按时披露年报”已经成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法的重要问题。

相关公告显示,从这7家上市公司来看,未及披露年报原因多种多样,有的公司是受疫情影响难以按原计划完成年报相关工作,有的公司是在重大事项上与审计机构达成一致意见,有的公司未完成董事补选、无法召开董事会形成决议。

高培杰分析称,上市公司未按时披露年报将引发股票停牌,在停牌期间若上市公司仍未披露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相关上市公司可能被强制退市。

记者注意到,目前来看,这些公司处境堪忧,7家公司中,退市环球、邦讯退、退市济堂3家公司先后于6月底至7月初摘牌退市。其余4家的年报内容也问题重重,成为交易所

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 引发IPO项目中止

从今年被立案调查的情况来看,中介机构未勤勉尽责的典型案开始增多。根据相关公告,年内3家券商(上市公司或旗下子公司)因未勤勉尽责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具体来看,2家券商事涉担任相关上市公司财务顾问工作时未勤勉尽责,另1家券商则是在某上市公司定增项目中,保荐业务涉嫌违法违规。

除了券商外,今年还有包括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多家证券服务机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由此也频频引发大量IPO项目被迫中止。

根据科创板及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发行人的保荐人,以及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证券服务机构

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并购重组业务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其他业务涉嫌违法违规且对市场有重大影响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应当被中止相应发行上市审核程序或者发行注册程序。

“在扎实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的背景下,对中介机构提出了更高的勤勉尽责要求。提高责任感,提高专业性,培育风险控制意识,培养合规文化,是进一步加强中介机构勤勉尽责、压实中介机构责任的必经之路。”联储证券总裁助理兼债券业务事业部总经理吴丽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张钢表示,注册制改革进一步压实中介机构的责任,中介机构要充分发挥独立审计的作用,遵守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督促上市公司合规化管理,保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工信部:

7月份我国汽车产销 同比分别增31.5%和29.7%

本报讯 8月13日,工信部发布2022年7月份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数据显示,2022年7月份,汽车产销保持快速增长,当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45.5万辆和24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1.5%和29.7%。新能源汽车延续高速增长势头,7月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61.7万辆和59.3万辆,同比均增长1.2倍,市场占有率为24.5%。

数据显示,7月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45.5万辆和242.0万辆,环比分别下降1.8%和13.3%,同比分别增长31.5%和29.7%。

前7个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457.1万辆和1447.7万辆,生产累计同比增长0.8%,实现由负转正;销售累计同比下降2%,降幅收窄4.6个百分点。

其中,7月份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21.0万辆和217.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2.6%和40.0%。分车型看,轿车产销分别完成104.4万辆和103.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3.3%和45.2%;SUV产销分别完成105.5万辆和102.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9.1%和41.8%;MPV产销分别完成8.5万辆和8.1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4%和0.2%;交叉型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6万辆和3.1万辆,同比分别下降15.4%和13.2%。

前7个月,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264.5万辆和1252.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9%和8.3%。分车型看,轿车产销分别完成597.2万辆和596.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3.0%和11.3%;SUV产销分别完成602.3万辆和591.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2.6%和8.4%;MPV产销分别完成46.7万辆和46.5万辆,同比分别下降15.1%和13.3%;交叉型乘用车产销均完成18.3万辆,同比分别下降16.3%和13.6%。

商用车方面,7月份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4.4万辆和24.6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2.9%和21.5%。分车型看,货车产销分别完成21.2万辆和21.6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2.5%和21.5%;客车产销分别完成3.2万辆和3.0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5.4%和21.1%。

前7个月,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92.7万辆和194.8万辆,同比分别下降36.9%和39.3%。分车型看,货车产销分别完成171.9万辆和173.8万辆,同比分别下降37.6%和40.3%;客车产销分别完成20.8万辆和20.9万辆,同比分别下降30.8%和29.2%。

7月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61.7万辆和59.3万辆,同比均增长1.2倍,市场占有率为24.5%。分车型看,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47.2万辆和45.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倍和1.1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4.4万辆和13.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8倍和1.7倍;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92辆和245辆,同比分别增长4.6倍和13.4%。

前7个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27.9万辆和319.4万辆,同比均增长1.2倍,市场占有率为22.1%。分车型看,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57.4万辆和251.8万辆,同比均增长1.0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0.2万辆和67.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9倍和1.7倍;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均完成0.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1倍和1.4倍。(郭冀川)

(上接A1版)

“从中长期来讲,发行审核提速将持续吸引优质企业在北交所上市,而优质上市公司又是证券交易所的基石,将持续为投资者带来赚钱效应,进而吸引更大规模、更多类型的投资者参与北交所市场。”常春林称。

“投融两扩”方可实现“投融两活”

北交所流动性问题一直是市场较为关注的话题。近期,北交所管理层也曾多次在公开场合提出优化流动性。

7月23日至24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张梅表示,加大特色制度供给。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稳步推进交易机制创新,推动混合做市、融资融券等制度尽快落地实施。不断优化市场生态,扩大投资者队伍,丰富投资者类型。

7月29日,北交所市场发展部总监黄磊表示,构建股票基金和衍生品多种类型的市场产品体系,通过投融两端的主体汇聚、资金汇聚,提升市场的交易便捷性和交易的效果。

对此,周运南认为,为了“上规模”时,避免出现“面多水少”的情况,唯有北交所“投融两扩”(即投资和上市),方可实现“投融两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

针对进一步提升北交所流动性,周运南建议,首先,首批8只北交所主题基金已建仓,第二批3只主题基金正在募集流程中,呼吁成立并放行更多主题基金上市;其次,虽然众多券商和存量公募基金都积极表态投资北交所,但部分仍是“雷声大雨点小”,为此北交所应持续改革并引导和吸引更多存量资金入市;再次,给予机构投资者,特别是大型长期投资机构在网下打新、战略配售、公开发行、定增、可转债、优先股等投资渠道上适度的倾斜;最后,尽快落地北交所指数,研发并推出指数化产品及延伸产品,丰富社会资金投资北交所渠道。

朱为绎表示,除了出台提升二级市场流动性的政策,还需解决北交所的再融资问题。北交所不能只提供股权融资产品,还需要尽快推出公募可转债等产品,以提供给上市公司更多选择。